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可能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。但由于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工作量较大，审计程序复杂，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风险。现将相关事项披露如下：

一、特别风险提示

1、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年度报告法定披露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（即2019年5月6日）停牌一天后复牌。

2、若公司在法定披露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前仍未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两个月期满后次一个交易日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并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二、解决方案

公司董事会正积极紧张地进行年报编制工作，并将督促公司审计机构尽快出具审计报告。

三、披露时间安排

公司预计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。公司会在相关定期报告有关工作完成后，尽早披露定期报告。尽管公司计划在2019年4月30日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，但不排除最终无法实施既定安排的可能。

由于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提交定期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董事会现特

向广大投资者致歉，并请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年4月30日